

证券代码：830851

证券简称：骏华农牧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 宁夏骏华月牙湖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协议签署情况

近期，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宁夏骏华月牙湖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方共同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 二、 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中粮屯河糖业股份有限公司（600737.SH）（甲方，简称“中粮糖业”）是中粮集团控股国内 A 股上市公司，食糖产业是公司的主营业务，也是中粮集团的核心主业；公司也经营番茄加工业务。中粮糖业食糖业务在国内、外有完善的产业布局，拥有从国内外制糖、进口及港口炼糖、国内贸易、仓储物流的全产业链运营模式。中粮屯河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惠农公司）为甲方全资子公司，目前已被破产管理人接管。

（二）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乙方，简称“蒙牛乳业”），2004 年在香港上市，是中国领先的乳制品供应商，全球乳业前 10 强，专注于研发生产适合国人的乳制品。蒙牛乳业在国内建立了 60 多家工厂，在海外新西兰、印度尼西亚各建立了 1 个基地，年总产能达 900 多万吨，拥有液态奶、冰淇淋、奶粉、奶酪等多品类的产品矩阵系列。

（三）宁夏骏华月牙湖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丙方，简称“骏华农牧”），创立于 2011 年 5 月，是集饲草种植、奶牛养殖、生鲜乳生产与销售和畜禽粪污资源综合化利用促进种养结合为一体的全产业链生态循环发展的农牧科技企业。

2014年7月8日，骏华农牧（830851）在“新三板”成功挂牌。至今连续四年为新三板创新层企业。

### 三、 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充分挖掘和发挥各方的资源和渠道优势，实现业务互补和整合联动发展，突显优势叠加的协同效应，甲乙丙三方本着“发挥优势、诚信公平、长期合作、互利共赢”的原则，达成框架协议如下：

#### （一）奶源合作

1、基于乙丙双方多年来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拟在生鲜乳购销方面进行深度合作，具体供奶事宜以乙、丙双方签订的《生鲜乳购销合同》为准。

2、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生鲜乳同时符合国家和乙方以国家标准为基础制定的企业生鲜乳收购标准。

3、乙方根据生鲜乳市场指导价并遵循随行就市、以质论价、优质优价的原则，制定合理的生鲜乳计价体系。

4、乙方根据丙方的发展提供相关资金扶持，累计总额度不超过1亿元，鼓励和支持丙方继续扩大规模。丙方在接受乙方政策、资金扶持后，不得将生鲜乳销售给任何乙方以外的第三方，具体以双方签订的业务合同为准。

#### （二）项目合作

1、为了进一步加深双方的战略合作，乙方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拟以债转股或参股等形式收购丙方股份，并通过整合双方平台、技术、品牌等方面资源，实现优势互补、共赢发展。具体投资合作事宜由乙丙双方另行商定相关协议。

2、在本战略合作协议签订后，丙方或丙方关联公司将立即参与惠农公司重整事宜，收购惠农公司全部股权。如丙方参与惠农公司重整事宜成功后，丙方启动新建1个3000-5000头规模的标准化牧场，并与乙方建立合作关系。

3、甲方支持乙丙方的前述合作项目，丙方在本战略合作协议签订后，丙方或丙方关联方将参与惠农公司破产重整，甲方负责协调破产管理人，协助丙方或丙方关联公司参与惠农公司的破产重整，就重整（股权收购）具体事宜，由甲丙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 四、 对公司的影响

本协议的签署是公司加快发展的重大举措，实现了三方优势互补，能够有效深化资源整合，提升战略协同层次和水平，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提升公司竞争力，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目标。

## 五、 风险提示

本协议为三方战略合作事项的框架性约定，本次协议框架下具体业务仍需签约方根据实际情况共同协商，另行签订相关合同。

公司将根据具体的合作情况，依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 备查文件

（一）、《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宁夏骏华月牙湖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0月10日